

人民日报

麻城建国一社出现天下第一田

福建海星社创花生亩产一万零五百多斤

人有多大胆 地有多大产

谷子熟了

向日葵异军突起



理想·历史·现实

——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之变革

人民日报

湖北分小麦亩产3530斤

湖北分小麦亩产3215斤

·温锐 著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F-320.2
5

理想·历史·现实

——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变革

温 锐 著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晋〕新登字 8 号

责任编辑 张晓芒

装帧设计 胡建锋

理想·历史·现实
——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变革
温 锐 著

*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出版(太原并州路 267 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美术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875 字数:230 千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

ISBN 7—81032—803—4

D·47 定价:12.00

人不能达到根本之欲望，亦可谓之人不能达到根本之理想。人只能达到借以达于理想之事，及事达到，理想又高一层，故理想绝不能达到，惟事能达到也。

毛泽东：《伦理学原理批注》（1917—1918年）

序

中外许许多多的学者,都在研究 20 世纪中国的农民问题,特别是中国农村的经济变革,撰写出不少有价值的书籍和文章。有的学者还深入农村,调查一个地区或一个村庄。有的在沿海,有的在内地,有的在北方,有的在南方。中国农村的变革逐渐成为研究的热点。本书作者温锐出生于江西南部农村,对农民问题有着特殊的感情。他从事研究工作之后,便以农民问题作为研究的主要课题。他撰写的《理想·历史·现实——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变革》一书,是他长期致力于农民问题研究的重要成果之一。该书选题好,角度新,学术价值显而易见,从书名也可看出,作者重视课题研究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书中指出,毛泽东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提出了一整套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民问题和农村经济发展的理论,形成了解决农民问题与推动农村发展的方略,领导了中国农村的经济变革,既创造了辉煌的功业,也发生过严重的失误。作者把毛泽东推动中国农村半个世纪经济变革的历史,分为三个时期四个阶段展开研究,对每个阶段的内容、特点及各个阶段存在的问题与相互之间的联系,作了实事求是的系统考察,能从历史发展的脉络中抓住规律性的东西,将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变革这一时空跨度大,内容纷繁复杂的问题系统起来,将毛泽东的农村经济变革理想、实践的发展逻辑为一个整体。层次清晰、前后呼应,阐述符合逻辑。对理想、历史、现实之间的矛盾,作者既论述了现实校正理想,理想成为现实的历史,也叙及理想成为空想、空想左右现实的困惑,给人以一新的感觉。

全书的指导思想贯穿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强调和突出了商品经济、市场对个体农民的影响。本书的许多论点,如:对中国个体小农经济的特点、平均主义理想、个体农民作为劳动者与私有者的关系、传统重农政策、农业集体化运动一哄而起的根本原因和“一大二公”体制与干部“五风”关系问题,以及对整个农村经济变革各个阶段中的许多重要史实,等等,均展现了作者个人的思想火花。作者的研究,观点鲜明,论述有据,分析深刻,见解独到,不囿于传统观点,也与近期许多同行研究的结果有异。可看出,在确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今天,作者的研究对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为人们提供了历史的启迪。这种不为传统束缚,又勇于探索现实的研究态度是可贵的。

温锐在南开攻读三年,获得史学博士学位,我们朝夕相处,他思想活跃,善于思索,想象力丰富,经常提出一些发人深思的问题。在历史研究中,掌握资料当然是基础,但能提出问题,比发现资料似乎更为紧要。温锐勤勤恳恳、不倦地读书,具有一种韧性。他翻阅了大量现、当代农村经济问题的资料专辑、报刊资料、地方志以及档案资料,还先后到冀东、河南、安徽农村和多次深入江西农村作社会调查,使自己的研究工作建立在坚实的基础上。在南开期间,他出版的《中央苏区土地革命研究》一书,其学术观点受到国内外许多学者的称赞,他在该书基础上修订和增补而成的《中国苏维埃的土地革命——毛泽东·共产党·农民》一书,已蒙纽约州立大学的 Mark Seldon 教授译成英文,也即将在美国出版。现在,他的学位论文《理想·历史·现实——毛泽东与中国农村经济变革》又要和读者见面了,这真是喜中加喜。该书的问世,读者如能从中汲取到一些启发,那将是对他的最大鼓舞。

魏宏运

一九九五年四月八日于南开北村

前 言

毛泽东来自农村，崛起于农村，农村与农民问题是他一生最为关注和耗尽心血的问题。1952年，行将跨入花甲之年的毛泽东总结说：农业是我“比较地懂得多一点”的方面，而在这个方面，“我的注意力较多的是制度方面的问题，生产关系方面的问题。”研究毛泽东，不探讨中国的农村与农民问题；研究毛泽东时代，不认识这个时代的农村经济体制变革与农村经济发展，这自然是非常不全面的。但是，研究上述问题，不对毛泽东几十年中推动整个中国农村经济变革的历史作系统而全面的考察，就难以较准确地把握毛泽东这位现代中国的历史巨人。在此，我试图冒昧作一尝试。

五四运动中，毛泽东便论及了中国农村经济问题，进入20年代中期则开始全力关注农村和农村经济的变革。20年代后期，中国共产党人领导的工农武装割据在农村的展开，毛泽东有关农村经济变革的理想和步骤也基本形成并随之付诸实践。此后，这场变革按照他的设计与理想前进，直到他离开人世，连续近50年，连同他在变革之前的探索，前后则达半个多世纪。本文将毛泽东半个多世纪中推动的农村经济变革划分为二个时期四个阶段。四个阶段是：（一）走向变革阶段（1919—1927）；（二）土地改革，废除农村封建生产关系阶段（1927—1953春）；（三）走向“一大二公”阶段（1953—1960）；（四）执著空想模式与继续探索前进新途径阶段（1961—1976年）。以1953年开始的社会主义改造为界，具体的变革实践又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即土地改革时期和集体化运动时期。这四个阶段二个时期，前后呼应，连为一体；有时循序渐进，甚至以

退求进，有时高潮迭起，一个紧接一个；理想与历史契入现实，阶级斗争相伴始终。在几十年的实践中，现实曾校正过理想，理想因此却变成了现实，历史树起了时代的丰碑；理想曾也发展为空想，空想又左右过现实，历史因此陷入“停滞与徘徊”。功业也辉煌，失误也重大。辉煌的功业推动了历史的进程，重大的失误酝酿了新的历史性变革。

对于中国现代农村社会和农村经济史的研究，我只是个新兵，将毛泽东与现代农村社会和农村经济发展结合起来研究，我还是刚刚起步，谨呈于您面前的这本小书是根据我在南开大学的博士论文修改而成。在本书的构思与写作过程中，由于导师们的鼓励和精心指导，我尽可能地阅读了目前能够看到的毛泽东有关农村方面的文稿、讲话、谈话、诗文，翻阅了大量的有关档案资料、会议文件、报刊、回忆资料和当时其他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著作以及统计资料，参考了中外学者有关方面的一些研究成果，并使用了自已以前和新近到农村所作的一些访问调查资料。在主观上，我总想使这一尝试尽可能地避免主观臆断，减少片面，比较地切合历史的实际。但是，由于自己水平所限，错误自然在所难免。本书问世的目的，在于企望有助海内外学术界对毛泽东和中国农民问题的进一步深入研究，同时，也是作者在毛泽东诞辰百年之际对这位历史巨人的纪念。

目 录

序	魏宏运
前 言	(1)
第一章 永恒的旋律	(1)
一、历史的困惑	(1)
(一)从“马铃薯”说起	(1)
(二)“谁主沉浮”	(5)
二、理想的发展	(9)
(一)革命与农民	(10)
(二)“黄金前途”	(14)
第二章 “天翻地覆慨而慷”	(19)
一、阶级斗争与变革动力	(19)
(一)土地革命与阶级路线	(19)
(二)农村阶级的划分	(24)
(三)“依靠”与“联合”	(31)
二、“粪土当年万户侯”	(37)
(一)一个“平”字	(37)
(二)房屋、粮食、现金也是生产资料	(45)
(三)另一种方式	(48)
(四)“几番手续”	(53)
三、“战地黄花分外香”	(58)
(一)土地农有	(58)
(二)富农要“新”	(63)
(三)特殊环境与农村互助合作	(68)

(四)保护中小工商业与组织农村供销·····	(80)
(五)累进税及其他·····	(86)
(六)广阔的地平线·····	(97)
第三章 让“小生产绝种” ·····	(110)
一、十字路口的凝视·····	(110)
(一)“趁热打铁”与“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	(111)
(二)“劳动者”与“私有者”·····	(120)
(三)“批右”与“反冒”·····	(126)
(四)合作化与机械化·····	(131)
二、走向集体化·····	(135)
(一)步步登高与“一气呵成”·····	(135)
(二)生产管理与“评工记分”·····	(141)
(三)自由市场与统购统销·····	(147)
三、“还是办人民公社好”·····	(154)
(一)“欲与天公试比高”·····	(155)
(二)“一大二公”·····	(161)
(三)灾难的降临·····	(169)
四、“庐山真面目”·····	(174)
(一)“天灾”还是“人祸”·····	(175)
(二)空想社会主义还是农民平均主义·····	(180)
(三)社会心理与高潮迭起·····	(187)
第四章 “到了黄河也不死心” ·····	(195)
一、退却与调整·····	(195)
(一)“队为基础、三级所有”·····	(196)
(二)“小私有”与“小自由”·····	(201)
(三)退却的“山谷”与刹“三风”·····	(206)
(四)干部教育与群众监督·····	(215)

二、“堵路”与“迈步”	(220)
(一)农民的“活样板”	(221)
(二)“阶级斗争为纲”与斗资批修	(225)
(三)“灵魂深处闹革命”	(230)
(四)“割资本主义尾巴”	(234)
三、“莺歌燕舞”的背后	(240)
(一)两种劳动,两样干劲	(241)
(二)“超产粮”与“返销粮”	(243)
(三)“忆苦餐”·“赛诗会”	(246)
(四)干集体,想自由	(250)
第五章 历史的延伸	(254)
一、“五帝三皇神圣事”	(254)
二、误区:山重水复疑无路	(259)
三、换脑:山不转水转	(266)
附 录:主要参考文献	(269)
后 记	(274)

第一章 永恒的旋律

一、历史的困惑

(一)从“马铃薯”谈起

东亚的江河大地，孕育了中华民族高度而灿烂的农业文明。至少到春秋战国时期，随着分封制的崩溃和私田制的确立，铁犁牛耕与家庭经营相结合的传统农业，即所谓的小农经济在中国农业生产中随之逐步取得统治地位，并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成为中国古代社会的经济基础。与此相适应，建立于小农经济基础之上的则是以皇帝为代表的封建国家政权。

马克思在分析法国前资本主义的小农社会时指出：“小农人数众多，他们的生活条件相同，但是彼此间并没有发生过多多种多样的关系。他们的生产方式不是使他们互相交往，而是使他们互相隔离。这种隔离状态由于法国交通不便和农民的贫困而更为加强了。他们进行的生产地盘，即一小块土地，不允许在耕作时进行任何分工，应用任何科学，因而也就没有多种多样的发展，没有任何不同的才能，没有任何丰富的社会关系。每一个农户差不多都是自给自足的，都是直接生产自己的部分消费品，因而他们取得生活资料多半是靠与自然交换，而不是靠与社会交往。一小块土地、一个农民和一个家庭；旁边是另一小块土地、另一个农民和另一个家庭。一批这样的单位就形成一个村子；一批这样的村子就形成一个省。”他们“彼此间只有地域的联系”，而“利益的同一性并不使他们形

成任何共同关系,形成任何全国性的联系,形成任何政治组织。”所以,他们就“不能以自己的名义来保护自己的阶级利益”,“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而他们的代表又“一定要同时是他们的主宰,是高高在他们上面的权威,是不受限制的政府权力,(着重号为引者所加)这种权力保护他们不受其他阶级侵犯。”马克思在作了上述分析之后,形象而生动地比喻说:广大的小农群众,就好像是由“一个个马铃薯”堆集而成的“一袋马铃薯”,而他们需要的权威与代表,则好象是从上面赐给他们的“雨露和阳光”。^①

从政治的角度看问题,马克思对法国前资本主义小农的分析无疑是基本正确的,其中有关“马铃薯”和“雨露”、“阳光”的比喻对中国封建社会中的个体农民和小农社会也是非常贴切的。但是,值得注意的是,中国史学界对马克思的上述分析的认识和运用,至少有两点是值得重新认识的:

其一,在分析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小农经济时,是以商品经济高度发展下的大工业生产为评判标准,在抓住了当时小农和小生产方式表现的封闭和落后性这一重要方面的同时,却忽略了小农经济的两个重要的本质特点,即农业生产与大工业生产的特点不同和小农经济实质仍是一个动态经济体系。

土壤学与生物学告诉我们,农业活动是通过利用有构造的生命自然力并进而利用其他自然力的活动,是以生命适应生命的活动,任何其他自然力的利用方式和利用程度,都要受到生命自然力构造的支配、限制和约束,由此决定,大工业生产所具有的集中化、标准化、专业化、规格化等等特点就只能部分地适应农业生产,而

^① 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1851.12—1852.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5月版,第693页。

“农业中的大机器生产永远也不会具备工业大机器生产的全部特点。”^①从小农经济发展的历史来看,小生产是随着社会分工、商品交换的出现和农业生产力有一定发展而产生的,是对原始村社公有制和奴隶主公田制的革命。^②虽然,小农经济作为整体是一盘散沙,然而,因为它能把劳动和效益直接而又紧密地结合起来,在社会分工、商品交换和生产力的继续发展中,作为个体则始终具有自发的竞争、适应和转化功能,它不仅不与商品经济相对立、相矛盾,且与商品经济的发展相结合,成为孕育新生产方式的母体,因此,小农经济本质上是一种动态经济和开放经济。由于我们对上述特点的忽视,总是以静止的、片面的眼光看待小农经济,一方面断定小农经济不可能“应用任何科学”,“进行任何分工”,另方面则又以大工业生产的规模与标准要求农业生产和评判个体小农,有的甚至把小生产与商品经济相对立,结果,看不到小农的动态发展,得出了人为消灭小农经济的错误结论。

其二,高悬于“马铃薯”之上的“雨露”和“阳光”,对“马铃薯”来说,其具体内容应该是什么?马克思说:它是“保护他们的利益不受其他阶级侵犯”;又说它是一种“不受限制的政府权力”。但是,中外的历史均已说明,保护小农的利益与“不受限制的”权力是不能同时并存的。

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形同“马铃薯”的个体小农虽然确实具有自发的竞争、适应和转化功能,而作为整体则又是一盘散沙,这导致了它在政治力量上的功能递减。他们希望高高在上的皇帝,成为他们的代表者,从上面赐给他们“阳光”和“雨露”,但是恰

① 《列宁全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9页。

② 陈力在《井田制与农村公社所有制辨异》一文中认为:“井田制”实际是一种“国家授田制”。见《四川大学学报》1992年第1期。

好相反,正是这位代表者所拥有的“不受限制的权力”,不断发展为无所不包的封建特权和残暴的超经济强制,将“马铃薯”期待的“阳光”、“雨露”异化为“狂风暴雨”、“烈日酷暑”和“冰冻霜雪”,加上自然的灾害,结果总是弄得农民们或“无人种田”,或“无田可耕”,或“种田难生”。于是,那“不受限制的权力”,一方面制约和破坏了“马铃薯”的正常生长功能,另方面则阉割了它的竞争的可能,也窒息了社会经济的活力,从而阻碍了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在漫漫长夜的中国封建社会中,面临被碾碎的“马铃薯”拼死打倒了一个个“不受限制”的权力,颠翻了一个个将其置于死地的暴虐王朝,然而它却始终没有能力再孕育出一个新时代。

人们在论及封建土地兼并时往往要谈及土地买卖所起的恶劣作用。其实,在古代中国这样一个“官本位”的特权社会里,真正的商品市场是无法形成的,土地买卖往往也就失去真正平等竞争的意义,农民通过公平竞争买卖土地是极其有限的。无疑,土地买卖会加速土地的流动,助长土地的兼并,但是,正常的土地买卖增加了土地的活力,提高了土地的管理和使用价值,加上中国“多子平分家产”的传统可以对土地兼并进行一定程度上的消肿,所以,土地买卖充其量也只是利弊相当。与其说中国封建社会农民大量丧失土地,是苦于土地买卖,倒不如说是长期苦于封建特权造成的不能公平竞争和封建超经济强制。一句话,是苦于那“不受限制”的权力。

“不受限制”的权力导致了小农经济的崩溃,带来了中国社会的周期性动乱,这实在是警告世人,个体小农虽然在整体上是政治功能的递减,但小农经济也有其自身发展的客观经济规律,其背后则潜藏着一股巨大的能量,它的分散性决定了总是期待,却并不意味着可以由主宰者主观任意强加给他们一种生产关系,否则,结果会适得其反。

(二)“谁主沉浮”

几千年的专制特权统治,给中国封建社会带来了频繁的周期性社会动乱和王朝更迭,中华大地,千年桑田,几度繁荣,几度荒凉,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发展的纵座标几乎一次次被移回到航船的起点。中华民族为此流泪、流血,多少仁人志士为此心焦、思索……

——站在中国农业大国的江河土地之上,任你谁能不正视农民问题?能不从农民和土地的问题出发?区别只有考虑问题的出发点不同而已。

周期性的大动乱,首先危及到地主阶级的统治,地主阶级的政治家们自然便成为思索、探讨农民问题的最早代表之一。从孔子的“不患寡而患不均”、董仲舒的“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的忧虑,到近代龚自珍的《平均篇》,从“井田”到“限田”、“均田”,无不是地主阶级政治家针对农民与土地问题而提出来的政治主张。秦汉以降,抑制土地兼并和重农抑商政策时常见诸史乘。“人有其田,田尽其赋”、“轻徭薄赋”,同时又允许有限度的土地买卖,是地主阶级政治家们解决中国封建社会农民与土地问题的理想政策。平心而论,上述政策虽然主要是因“患不均”给地主阶级带来的“患不安”所至,但“患不安”中确实有企图缓解社会严重不均的主观愿望。可惜的是,由于那“不受限制”的皇权和官僚等级特权制度的存在,上述理想目标,既属常见,又属罕见。每当一个王朝立国之时,土地都要再次重新分配。在政治上,不仅土地,甚至连人都是皇帝的私产;在土地所有制上,形式也不纯,除了家庭私有制之外,还有官地、皇田、寺院土地等。通过那“不受限制”的权力,按照官僚等级特权制度的规定,封建官僚地主阶级首先利用“赏赐”、“请乞”等方法占有与一般农民无法与之匹敌的土地,一开初就成为强大的“老虎”。随着官僚机构权欲的不断膨胀,他们又运用权势,横行乡里,

横征暴敛，强取豪夺，加上寺占土地雪上加霜，过不了多少年，便成羊入虎口，泰山压顶之势。这时，农民又缺少其他谋生手段，这弱小的羔羊怎能不死？于是乎，抑制土地兼并代代相沿，重农抑商朝朝相承，那不绝于史的中国清官也大都与抑制兼并和重农抑商有关，但是，纵有花好月圆时，也瞬间便成泡影。结果是重农抑商有成，依仗封建特权的土地兼并却愈演愈烈，地主阶级政治家们的理想终成画饼，周期性动乱也随之而来。显然，在“不受限制”的权力下面，是找不到解决农民与土地问题的良策的。

社会空想主义者(本文将中国古代以追求“公产”、“平均”为目标的思潮统称为社会空想主义，以区别近代西方社会主义思潮传入中国之后形成的空想社会主义)是中国古代社会探索农民出路与土地问题的另一主要代表。他们主要是一些封建社会的中下层知识分子，或是一些遭统治阶级排斥和向来不得志的知识分子。由于是知识分子，他们能从不同的历史角度了解社会的兴衰枯荣，有些承前启后的眼光，具有一定的阶级超越性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由于被排斥或不得志，又身处民间，社会经济地位低下，又了解下层穷苦人民的苦难，他们就本能地对社会不满和具有反抗意识。两者结合，他们便执著寻求一剂“救民济世”的良方，追求建立一个至善尽美的理想社会。他们著书立说，把自己的思想描绘成唯一合理、具有普遍意义的东西，形成系统的思想体系或宗教教义，编织出一个充满幻想和浪漫色彩的人类社会图案。中国历史上孔子设想的“大同”社会，墨家设想的“尚同”社会，东汉太平道奉行的“凡事悉治无复不平”的“共产”社会，^①明清白莲教以“同财”作为“其教法之纲领”，^②清末太平天国主张建立的“无处不均匀，无人

① 王明编，《太平经合校》卷67，第149页

② 夏燮：《中西纪事》